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零年拾月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 一、会议须知
- 二、会议议程
- 三、会议议案
- 四、现场表决结果计票监票办法
- 五、股东现场投票注意事项
- 六、现场投票表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出席会议的全体人员应当认真阅读并一致遵守：

一、会议期间，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二十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签到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或授权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会议上发言，须在会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按持股数从多到少依次排序，发言应言简意赅。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七、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会议全部议案逐项表决，不得对议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表决时不进行会议发言质询。

八、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出席股东推选两名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监事会推选一名监事、一名出席律师参加表决票清点工作。

九、为保证会议正常秩序，场内请勿吸烟、大声喧哗，对违反会议秩序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十、会议结束后，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5日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5日下午14:30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数码工业园25号区  
6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晓彬先生

### 一、宣布会议开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人数、持有和代表的股份数；

2、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 二、宣读会议议案

1、《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主持人宣读《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计票监票办法》

### 四、审议与表决

1、推选现场会议的监票人；

2、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3、计票、监票，并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五、宣布全部表决结果

### 六、通过大会决议

- 1、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3、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七、宣布会议结束。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5日

# 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 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议案 1)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本次交易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东骏亚”）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方式为自有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3 年。

为支持公司发展，保障上述融资租赁业务顺利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彬先生及其配偶刘品女士拟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租赁业务，申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办理公司上述融资租赁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叶晓彬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品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叶晓彬先生及刘品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因此本次担保构成了关联担保。

## 二、关联方介绍

叶晓彬先生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刘品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并担任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之日，叶晓彬先生及刘品女士通过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14,512.50 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4.51%。

## 三、交易标的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标的

- 1、标的名称：部分机器设备
- 2、标的权属：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交易对方（出租方）介绍

- 1、公司名称：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4624607C

3、成立日期：1991 年 9 月 13 日

4、企业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5、法定代表人：孔繁星

6、注册资本：18.1 亿美元

7、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与公司关联关系：远东租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

2、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即公司拟将部分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出售给远东租赁，再以售后回租方式回租使用，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约定向远东租赁支付租金。

4、租赁期限：不超过 3 年

5、租金支付方式：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远东租赁，租赁期届满及合同履行完毕后，按照正常回购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公司。

7、担保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彬先生及其配偶刘品女士拟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且本次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公司也不提供反担保。

融资租赁相关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具体租赁利率、支付方式、担保方式等具体内容将由公司与远东租赁根据实际签署的协议确定。

####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通过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利用现有部分机器设备进行融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利用率，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流动资金支持。

2、本次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该项业务开展不影响公司对租赁标



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叶晓彬、刘品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6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骏亚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表决。

提案人：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

##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现场表决结果计票监票办法

1、会议设计票人1名，监票人3名，计票和监票人员中包括一名监事、两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一名见证律师。

2、计票人和监票人应当诚信公正地履行职责，并对统计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会议表决票由计票人负责发放，股东填写表决票后，应将表决票交到计票人手中。

到会股东（或代理人）应在表决票上签名，在股东账户一栏正确填写股东账户，并在表决票中“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见中选择一种划“√”，多选、少选、不选、未签名、未填写股东账户、未提交表决票或未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表决票的，均作为“弃权”处理。

投票结束后，由计票人在监票人的监督下清点并统计现场表决结果。计票结果经监票人核实、签字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4、公司推荐下列人士担任计票人和监票人，请出席会议股东举手表决；如下列人士不能获得通过，会议将根据持股数量最多的股东的意见决定会议计票人和监票人。

计票人：监事

监票人：见证律师、到会任意两名股东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5日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现场投票注意事项

- 1、每张投票表上请务必填写股东（代表）姓名、股东账号、持股数量。
- 2、每张投票表上有1项议案，请进行表决。
- 3、表决时请在所列议案右方的投票意见栏“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在相应投票意见栏划“√”，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一个议案只能有一个意见表示，多选的视为废票。
- 4、请用黑色钢笔、圆珠笔、水笔填写，不得用红笔或铅笔，否则视作弃权。
- 5、填写完毕，请依次将投票表交给计票人，如不提交表决票，或未在表决票上签名的，视作弃权。
- 6、投票结果统计期间，请不要擅自离开会场，等候宣布表决结果。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股东名称: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地址:			联系电话:	
出席人签字: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	《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说明:

- 1、投票人请在相应选项“□”内打“√”，每一个议案只能有一种意见表示，有一项议案多选的，整个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 2、投票人应当准确、完整填写所有内容，不得随意涂改；除签名外，其他内容不得使用行书、草书等不易辨认的字体填写，以便记票、监票人能够准确、快速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3、本表决票应正反面打印在一张纸上。